

证券代码: 300267

证券简称: 尔康制药

编号: 2016-005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 2015 年(第 22 批)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5】3246 号),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国民经济主要产业中技术创新能力较强、创新业绩显著、具有重要示范作用的企业技术中心的国家层面的认定。公司技术中心此次被确认为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对公司技术创新和研发能力的肯定,是公司综合实力的体现。公司将以此为契机,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加大研发投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充分发挥技术中心对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提升作用以及对行业技术进步的引领和推动作用。

根据《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国家认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将享受科技开发用品免征进口税收的优惠政策,还可根据有关政策申报企业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等专项资金支持。

公司技术中心被确认为国家认定技术中心将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积极作用,但不会对公司当前经营业绩产生直接的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尔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日